

绵阳市安州区教育和体育局

绵阳市安州区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安州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2023 年秋季 招生入学工作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绵阳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市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绵教体函〔2023〕15 号）以及《绵阳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绵阳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2023 年秋季招生入学工作的公告》等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相关规定，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规范学校招生行为，促进义务教育公平。结合安州区实际，现就 2023 年秋季安州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通告如下。

一、招生学校

安州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简称公办学校）、安州区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简称民办学校）、绵阳市民办转为公办的义务教育学校（简称转公学校）。

（一）**公办学校**。安州区所有公办义务教育学校

（二）**转公学校**。四川省绵阳外国语学校、四川省绵阳南山中学双语学校、绵阳中学英才学校、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三）民办学校。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

二、招生原则

（一）坚持平台招生。所有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四川省基础教育招生升学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全省系统”）统一管理，凡未通过“全省系统”的招生均属无效招生，不予注册学籍。

（二）坚持免试就近入学。公办义务教育学校严格按照户籍地相对就近入学。任何学校严禁以笔试、面试、评测等任何形式选拔学生，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入学依据，严禁与社会培训机构挂钩招生。

（三）坚持“公民”同招。保障所有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都有一个公办学位。公、民办学校实行同步招生。

三、招生范围及对象

（一）公办学校。根据学区划分招收学区内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或符合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各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区划分情况见附件1。

（二）转公学校。招生范围为具有安州区户籍或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三）民办学校。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招生范围为具有安州区户籍或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四、招生计划

（一）公办学校。招生计划由区教体局结合实际下达，具体

见附件 2。

(二) 转公学校。招生计划由市教育局和体育局统筹下达，具体见附件 2。

(三) 民办学校。招生计划由市教育局和体育局控制总量，具体见附件 2。

五、申报登记

(一) 申报时间

1. 公办学校：2023 年 5 月 20 日—6 月 20 日。
2. 转公学校：2023 年 5 月 20 日—6 月 28 日。
3. 民办学校：2023 年 5 月 20 日—6 月 28 日。

(二) 申报条件

小学一年级报名对象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及以前出生的年满 6 周岁的适龄儿童，初中一年级申报对象为 2023 年毕业的小学生。每名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只能选择在一个区（县）报名，不能同时跨区县报名，根据本人符合的条件填报属地公办学校，并可填报绵阳四所转公学校及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

1. 公办学校。申报条件为：

(1) 户籍儿童。学生本人应具有学校所在行政区划的户籍。

(2) 随迁子女。须具备以下三项条件之一（网上申报学位时，具备多条件请同时上传相关资料；申报时每一类证明材料必须完整上传原件的照片）：

第一类：进城务工人员子女。①适龄儿童少年和父母或其他

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②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随迁子女的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与用人单位依法签订满 3 个月的《劳动合同》。③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随迁子女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用人单位为其在我区社保部门缴纳连续满 3 个月社会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对账单（可在安州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大厅或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终端机打印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信息）。

第二类：经商人员子女。①适龄儿童少年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②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经商人员子女的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辖区内营业，注册满 3 个月的营业执照。③营业地点的房屋产权证或租赁合同。

第三类：居住证持有人。①适龄儿童少年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户口簿；②适龄儿童少年和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安州区居住证；③下列材料中的任意一项：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购房的房屋产权证（或不动产登记证），或在房管部门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证明或租房合同。

2. 转公学校。报名条件为：

（1）安州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少年；

（2）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经安州区教体局审核登记，在本区内已取得公办学校学位，才能填报转公学校。

3. 民办学校。报名条件为：

（1）安州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少年；

（2）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经安州区教体

局审核登记，在本区内已取得公办学校学位，才能填报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

（三）申报方式

“四川省基础教育招生升学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是线上申报登记唯一平台。申报登记方式有三种：

方式一：使用手机应用市场下载“川教通”APP，通过APP进行报名登记；

方式二：使用手机微信搜索并关注“川教通”公众号，进入公众号后，根据提示进行报名登记；

方式三：使用电脑端登录 www.sczfwf.gov.cn（“一网通办”）进行报名登记。

申报登记前，家长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今日安州”、绵阳市安州区人民政府官网（www.anzhou.gov.cn）及安州区招生通告查询了解报名流程、报名指南和招生入学相关政策。

六、招录方式

（一）公办学校。乡镇户籍地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条件审核由辖区内学校负责，随迁子女入学条件审核由区教体局统一组织。已取得城区统筹安排学位的适龄儿童少年，不得重复申请学位。具体招录方式为：

1. 户籍儿童。本人及法定监护人户籍与房地产地一致的，由户籍所在地按照免试划片招生、相对就近入学的原则安排学位。本人及法定监护人户籍与房地产地不一致的，原则上由户籍所在地统

筹安排学位。

2. 随迁子女。由安州区教体局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学位。城区统筹安排学校为：兴仁小学、永盛小学、沙汀实小、七一小学、界牌小学、黄土小学、乐兴小学等 7 所小学，安州一中、沙汀中学、桑枣中学等 3 所初中。

(二) 转公学校

1. 新生招录。由区教体局组织招录。填报人数超过学校招生计划的，采取电脑摇号方式确定学位；填报人数不足学校招生计划的全部录取，剩余招生名额由区教体局统筹安排。

2. 转公学校摇号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4 日。

3. 符合条件的双胞胎（多胞胎）参加电脑摇号时，家长可自愿申请双胞胎（多胞胎）绑定摇号，摇中一人均可就读。

4. 区教体局按照统一的流程和要求，组织实施本地的电脑摇号。

5. 未被转公学校录取的适龄儿童少年，可参加填报的民办学校摇号，也可到已取得学位的公办学校就读。

(三) 民办学校

1. 新生招录。

小学一年级招生：取得安州区公办学位或具备随迁条件的学生，未被转公学校录取的学生，且填报安州东辰学校的学生，由安州区教体局通过“全省系统”组织电脑摇号，摇中的予以录取。

初中一年级招生：安州区东辰学校 2023 年有直升意愿的小

学毕业生，由家长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学校根据学生家长的申请确定直升名单，于2023年5月25日前上报区教体局教育股。直升名额不足招生计划的，由区教体局组织电脑摇号录取。已确认参加本校直升的学生，不得参加市转公学校及其他民办学校的摇号。

2. 安州东辰学校摇号时间为2023年7月11日。

3. 符合条件的双胞胎（多胞胎）参加电脑摇号时，家长可自愿申请双胞胎（多胞胎）绑定摇号，摇中一人均可就读。

4. 区教体局按照统一的流程和要求，组织实施本地的电脑摇号。

5. 未被安州东辰学校录取的适龄儿童少年，只能到已取得学位的公办学校就读。

七、学位确认

（一）公办学校

2023年7月18日-7月22日，家长登录“全省系统”查询录取学校信息，然后点击“扫码报到”并进行学位确认。通过统筹安排取得学位的学生，须在学校通知的规定时间内带上孩子户口簿到就读学校报到注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统筹学位。

（二）转公学校

取得转公学校学位的适龄儿童少年，须于7月5日—7月6日到录取学校按规定进行学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学位的视为自动放弃，自动放弃的不得参加民办学校的摇号，只能到取

得公办学位的学校就读。

(三) 民办学校

取得民办学校学位的适龄儿童少年，须于7月12日—7月13日到录取学校按规定进行学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学位的视为自动放弃，只能到取得公办学位的学校就读。

八、其它事项

(一) 根据绵阳市安州区发展和改革局、绵阳市安州区财政局、绵阳市安州区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调整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国际学校小学初中学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绵安发改价〔2022〕158号)文件核定标准，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小学学费为20500元/生/年，初中学费为23600元/生/年。

(二) 符合条件的烈士、公安英模、消防救援人员、现役军人子女、安州英才卡、高层次人才、抗疫一线医务工作者、进藏干部职工等优抚对象子女入学按相关规定执行。

(三) 在安州区港澳台、外籍儿童少年入学按相关规定执行。

(四) 本通告解释权归绵阳市安州区教育和体育局。

(五) 城区招生咨询电话

区教体局 0816-4338085、4368483

七一实小 联系人：张老师 0816-4337328

永盛小学 联系人：余老师 13990138971

沙汀实小 联系人：任老师 0816-4676166

兴仁小学 联系人：刘老师 13778020122

沙汀中学 联系人：张老师 15882830419

安州一中 联系人：于老师 13508118166

桑枣中学 联系人：李老师 13981154979

安州东辰 联系人：庄老师 0816-4507135

- 附件： 1. 安州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范围
2. 安州区 2023 年小学、初中新生招生计划

绵阳市安州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

安州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范围

小学阶段

一、花菱镇

永盛小学：好医生大道以东、文苑路以北的城区部分、兴福村（原花菱镇西桥村和原兴仁乡石庙村）、狮回村（原狮子村和回龙村）、皂河村（原斩龙村、红花村、马安村）、九合村（原六合村、兴隆村、竹园村、太平村）、龙兴村

七一小学：文苑路以南、好医生大道以东的城区部分、银河大道以南的城区部分、先林社区、柏杨社区

沙汀实小：好医生大道以西、银河大道以北的城区部分、西岩社区、前进社区、罗林社区（原罗林村）、雍峙村、红武村、联丰村

兴仁小学：兴仁社区、五郎村（原五郎村、茶园村）、龙游村原上游村、金龙村）、长沟村

安州东辰：安州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少年；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二、塔水镇

塔水一小：龙安社区、云塔社区、油房村、联盟村、双星村、高观村、七里村、双埝村、团结村、浮萍村

塔水二小：白庵村、玉池村、三泉村、神泉村、春林村、幸福村

清泉小学：玉泉社区、红埝村、双星村、白果村、双石村、古井村

宝林小学：调元社区、涌泉村、童山村、龙圣村、桂溪村、裕林村

三、秀水镇

秀水一小：南苑社区、锦龙社区、正园社区、桥楼村（原桥楼村、顺江村）、青松村（原朝阳村、青松村）、石红村、天竺村（原天竺村、牌坊村）、城南村（原新民村、六一村）、蟠龙村、水井村、秀安村东柏村（原东风村、柏林村）、群星村（原五星村、群益村）、龙泉村（原龙泉村、长春村）、方塔村（原方林村、灯塔村）、九一村、高新村（原高山村，新田村，新春村）、鸿益村（原红桂村、五一村）、双泉村（原双泉村、火光村）、大泉村（原珍珠村，大泉村）、农联村（原农联村、潼桥村）

四、河清镇

河清小学：富乐社区、前锋村、白马村、宝华村、广红村、金光村、荣华村、桂花村、年丰村

迎新小学：迎新社区、皇龙村、月溪村、马灵村、七一村

永河小学：永河社区、五海观村、同胜村、金花村、安罗村、同心村

五、睢水镇

睢水小学： 荣华社区、校场坝村（原教场村、东林村）、

宝元村（原光明村、宝元村）、红云村（原红石村、青云村）、白河村（原金华村、白河村）、月儿门村（原道喜村、罐滩村）

沸水小学：白驹泉社区、沸水村（原沸泉村、新华村）、皇帽村（原大同村、水晶村、天佛村）、三合村（三合村、胜利村）、枫香村（原枫香村、红星村、乔木村）

六、桑枣镇

桑枣小学：枣园社区、晓坝社区、立云村、大竹村、上清村、花庙村（原花庙村、海水村）、干柏村、浴溪村、关中村、齐新村、黄羊村、柳坝村、红牌村、飞龙村、高峰村、松林村

七、黄土镇

黄土小学：永福社区、东城社区、喇叭村（原喇叭村、石鸭村、北真村）、芋河村（原芋河村、柴育村、明月村）、方碑村（原方碑村、长生村）、友谊村（原友谊村、八一村）、江池村（原江池村、民主村）、菩提村（原菩提村、马村村）、人民村、盐井村、平桥村、草溪村

乐兴小学：兴民社区、青龙村（原双河村、白云村）、新光村（原团心村）、文明村（原八角村）、民生村（原先锋村）、莲花村（原黄桷村）

八、界牌镇

界牌小学：青安社区、兴安社区、江安社区、石安社区、富安社区、五显村、金凤村、龙集村、石岭村、西明村

九、高川乡

睢水小学：接龙社区、高川村、茅香村、泉水村、天池村十、千佛镇

千佛小学：茶坪社区、东益村、老望村、千佛村、宝藏村

初中阶段

安州一中、沙汀中学（联合招生）：永盛小学、七一小学、沙汀实小、兴仁小学、黄土小学、乐兴小学、界牌小学的小学毕业生；城区统筹安排的随迁子女。

桑枣中学：桑枣小学、千佛小学的小学毕业生；桑枣镇和千佛镇户籍返乡适龄少年及辖区内的随迁子女；城区统筹安排的随迁子女。

塔水初中：塔水一小、塔水二小、清泉小学、宝林小学的小学毕业生；塔水镇户籍返乡的适龄少年及辖区内的随迁子女。

民兴初中：秀水一小、秀水二小、秀水三小、睢水小学、沸水小学的小学毕业生；秀水镇、睢水镇、高川乡户籍返乡的适龄少年及辖区内的随迁子女。

河清初中：河清小学、迎新小学、永河小学的小学毕业生；河清镇户籍返乡的适龄少年及辖区内的随迁子女。

安州东辰：安州东辰的小学毕业生；安州区户籍的适龄少年；具有安州区随迁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

附件 2

安州区 2023 年小学、初中新生招生计划

一、绵阳市转公学校招生计划

绵阳外国语学校	小学 23 人	初中 20 人
绵阳南山中学双语学校	小学 29 人	初中 13 人
绵阳中学英才学校	小学 29 人	初中 26 人
绵阳外国语实验学校	小学 26 人	初中 6 人

二、民办学校招生计划

绵阳市安州区东辰学校	小学 196 人	初中 388 人
------------	----------	----------

三、公办小学招生计划

七一实小 550 人	沙汀实小 440 人	永盛小学 660 人
兴仁小学 40 人	界牌小学 150 人	黄土小学 150 人
桑枣小学 260 人	千佛小学 15 人	沸水小学 30 人
睢水小学 70 人	塔水一小 150 人	秀水一小 400 人
河清小学 150 人	乐兴小学 70 人	迎新小学 30 人
宝林小学 70 人	永河小学 45 人	塔水二小 50 人
清泉小学 70 人	特教学校 12 人	

四、公办初中招生计划

沙汀中学 1300 人	安州一中 660 人	桑枣中学 800 人
塔水初中 200 人	河清初中 110 人	民兴初中 200 人